

广东新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新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8月20日和2016年9月5日分别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因本次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修改公司章程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16-001）和《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2016-006）。

（二）公司变更登记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公司现已完成经营范围变更和公司章程修订备案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已取得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新版《营业执照》。

公司原经营范围为：“产销：电子产品、皮套、手机套、

精密模具；研发、产销：电子零配件；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现变更为：“研发、生产和销售：生态环境材料制造，复合材料制造，复合材料制品，电子产品及其零配件，通讯产品及其零配件，无人机零配件，智能穿戴设备，木制品，天然植物纤维制品，橡胶制品，塑胶制品，金属制品，特种陶瓷制品，汽车零部件和装饰件，箱包，精密模具；设立研发机构，研究和开发复合材料应用；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因上述经营范围变更，公司章程原第十二条：“产销：电子产品、皮套、手机套、精密模具；研发、产销：电子零配件；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根据自身发展能力和业务需要，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可调整经营范围。”

现变更为：“研发、生产和销售：生态环境材料制造，复合材料制造，复合材料制品，电子产品及其零配件，通讯产品及其零配件，无人机零配件，智能穿戴设备，木制品，天然植物纤维制品，橡胶制品，塑胶制品，金属制品，特种陶瓷制品，汽车零部件和装饰件，箱包，精密模具；设立研发机构，研究和开发复合材料应用；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根据自身发展能力和业务需要，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可调

整经营范围。”

（三）备查文件

广东新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广东新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9月30日